

证券代码：430515

证券简称：麟龙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20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久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提名邱美玉、王迪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前述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经核查，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条件。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上披露的《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25日